

晋中市太谷区新兴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8  
万吨复合脱氧剂项目环境影响评价  
公众参与说明

建设单位：晋中市太谷区新兴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

# 目录

<b>1.概述</b>	<b>1</b>
<b>2.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b>	<b>2</b>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2
2.2 公开方式	2
2.3 公众意见情况	4
<b>3.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b>	<b>4</b>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4
3.2 公示方式	5
3.3 查阅情况	15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15
<b>4.报批前公示</b>	<b>15</b>
4.1 公示内容	15
4.2 公示方式	16
<b>5.其他公众参与情况</b>	<b>18</b>
5.1 公众座谈会、听证会、专家论证会等情况	18
5.2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18
<b>6.公众意见处理情况</b>	<b>18</b>
6.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18
6.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18
6.3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18
<b>7.其他</b>	<b>18</b>
<b>8.诚信承诺</b>	<b>18</b>

# 1.概述

铝灰渣是原铝生产、铝合金以及铝回收过程中产生的一种渣，产生于铝精炼、合金化、铸造过程的工序，是一种铝单质、氧化铝以及其他金属氧化物等的混合物。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年版），铝灰渣被列为危险废物，主要包括电解铝生产过程电解槽阴极内衬维修、更换产生的废渣（大修渣）（321-023-48）、电解铝铝液转移、精炼、合金化、铸造过程熔体表面产生的灰渣，以及回收铝过程中产生的盐渣和二次铝灰（321-024-48）、电解铝过程中产生的炭渣（321-025-48）、再生铝和铝材加工过程中，废铝及铝锭重熔、精炼、合金化、铸造熔体表面产生的铝灰渣，以及回收铝过程产生的盐渣和二次铝灰（321-026-48）等。铝灰渣的堆积不仅污染环境，而且造成资源极大的浪费。按照生态环境部《关于提升危险废物环境监管能力、利用处置能力和环境风险防范能力的指导意见》（环固体[2019]92 号）等文件精神，鼓励各地建设危险废物综合利用项目，提高区域危险废物利用处置能力。因此，铝灰渣资源化综合利用势在必行。

在此背景下，晋中市太谷区新兴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拟在太谷区胡村镇胡村庄正东道东口租赁厂房建设“年产 8 万吨复合脱氧剂”项目，项目备案代码：

2212-140703-89-05-486509。拟建项目占地面积 7074.33m<sup>2</sup>，利用现有建构物建设生产车间、成品库、铝灰渣库、备件库等主体工程，购置破碎机、球磨机、筛分机、储存料仓、水解罐、搅拌机、压球机、输送装置等设备，配套建设其他公辅设施及环保措施。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 年版）中的有关规定，本项目属于“四十七、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中的“101、危险废物（不含医疗废物）利用及处置”，环境影响评价类别为环境影响报告书。

晋中市太谷区新兴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5 日委托山西大河生态环境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承担“晋中市太谷区新兴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8 万吨复合脱氧剂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2023 年 3 月 30 日，建设单位在太谷区政府门户网站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第一次公示；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形成后，建设单位于 2023 年 7 月 28 日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及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在太谷区政府门户网站进行了公开，公开期限为 10 个工作日；同时建设单位于 2023 年 8 月 1 日、2023 年 8 月 4 日在山西晚报上两次对本项目进行了公示；2023 年 8 月 7 日，建设单位在胡村

庄村、胡村镇、董村、朝阳村、韩村、大威村、敦坊村张贴了公告。2023 年 12 月 21 日，在太谷区政府门户网站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第三次公示（报批前）。

## 2.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本项目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在 2023 年 3 月 30 日，建设单位于 2023 年 3 月 25 日确定了承担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的环境影响评价机构，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要求，公示的内容为：

- （1）建设项目的名称及概要
- （2）建设项目的建设单位的名称和联系方式
- （3）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
- （4）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 （5）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 2.2 公开方式

#### 2.2.1 网络

建设单位在太谷区政府门户网站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一次公示，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中通过建设项目所在地公共媒体网站进行公示的要求。

网址链接：

[http://www.taigu.gov.cn/zwgk/bmxxgkml/qtdwml/50jzsthjtgfj/fdzdgknrsthjgj/zcwjsthjgj/tzgg50jzsthjtgfj/content\\_13609](http://www.taigu.gov.cn/zwgk/bmxxgkml/qtdwml/50jzsthjtgfj/fdzdgknrsthjgj/zcwjsthjgj/tzgg50jzsthjtgfj/content_13609)

公示截图如下：



### 2.2.2 其他

未采用其他方式进行环境影响评价一次公示

## 2.3 公众意见情况

首次公开期间未收到任何反馈信息。

##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形成后，建设单位应当通过下列三种方式同步公开：

（一）通过网络平台公开，且持续公开期限不少于10个工作日；

（二）通过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接触的报纸公开，且在征求意见的10个工作日内公开信息不得少于2次；

（三）通过在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知悉的场所张贴公告的方式公开，且持续公开期限不少于10个工作日。

###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公示内容：

（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1）报告书全文的网络链接：

链接：<https://pan.baidu.com/s/16PlaaeMnpW3OVngLYXRJKw>

提取码：[iqqf](#)

（2）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山西省晋中市太谷区胡村镇晋中市太谷区新兴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全本查阅期限：2023年7月28日至2023年8月11日。

（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具体公众范围为：胡村庄村、胡村镇、董村、朝阳村、韩村、大威村、敦坊村等受建设项目直接影响或间接影响的单位和个人、其他关注建设项目的单位和个人。

（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链接：<https://pan.baidu.com/s/1Q-rjJQ4N-HhOemPNxWsh-g>

提取码：[9vy9](#)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通过向指定邮箱发送电子邮件、电话、传真等方式反馈与本项目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建议和意见。公众提出的涉及征地拆迁、财产、就业等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无关的意见或者诉求，不属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的内容。反馈途径如下：

建设单位：晋中市太谷区新兴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人：王总

联系电话：18635089221

电子邮箱：651094299@qq.com

地址：山西省晋中市太谷区胡村镇晋中市太谷区新兴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2023 年 7 月 28 日至 2023 年 8 月 11 日。

## 3.2 公示方式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要求，2023 年 7 月 28 日~2023 年 8 月 11 日建设单位采取网络、报纸以及张贴公告的方式进行公示。

### 3.2.1 网络

建设单位于 2023 年 7 月 28 日在太谷区政府门户网站上进行了公示，该网站为项目所在当地政府网站，便于公众知晓，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中通过网络平台公开的要求。公示时间：2023 年 7 月 28 日至 2023 年 8 月 11 日

网络连接：

[http://www.taigu.gov.cn/zwgk/bmxxgkml/qtdwml/50jzsthjtgfj/fdzdgknrsthjgj/zcwjsthjgj/tzgg50jzsthjtgfj/content\\_14811](http://www.taigu.gov.cn/zwgk/bmxxgkml/qtdwml/50jzsthjtgfj/fdzdgknrsthjgj/zcwjsthjgj/tzgg50jzsthjtgfj/content_14811)

公示截图如下：



### 3.2.2 报纸

建设单位于2023年8月1日、2023年8月4日在山西晚报上进行了公示,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中通过在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接触的报纸公开,且在征求意见的10个工作日内公开信息不得少于2次的要求。



2023年8月4日

2023年8月4日  
癸卯年六月十八  
星期五  
山西省一级报纸  
总第7758期 今日全省16版  
国内统一连续出版物号  
CN14-0051

# 山西晚报

山西日报社主管 山西日报传媒(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主办 | 传播力 引导力 影响力 公信力

## 企业吸纳符合条件劳动者就业可领补贴, 事业单位年内招聘不少于2.9万人…… 我省优化调整稳就业政策措施

山西发布·02



### 九曲黄河 第一镇

位于吕梁市临县的碛口古镇依山傍河而建,曾是黄河上的重要商贸渡口,留有大量明清时期的历史建筑,有“九曲黄河第一镇”的美誉。近年来,当地不断加大投入,对碛口古镇的历史建筑和民居进行修缮和保护,让这座古镇重新焕发新机。图为碛口古镇一角(8月2日摄,无人机照片)。  
新华社发

不慎将公章丢失, 声明作废。	会信用代码:93140621MA0H73X01(C) 成员大会予以注销,清算组成员张正刚,高峰峰相关债权债务单位和个人自登报之日起45日内办理相关手续。 联系电话:13593443234	秀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40122MA0LXEPA5L)不慎将对章程、法定代表人各章丢失, 特此声明作废。	务人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45日内向清算组申报债权债务。 联系人:解火焱 电话:15333090050 2023年8月4日
太原市安道商贸有限公司不慎将公章丢失,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40109592966318M, 声明作废。	山西晋阳安顺北坪煤业有限公司300万吨生产能力核定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信息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要求, 现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已基本编制完成我单位再次公告相关信息, 征求项目周围的公众意见。 一、环境影响评价征求意见稿和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地址: <a href="https://pan.baidu.com/s/1nesCkzoT4DBJlbt1fff9Q">https://pan.baidu.com/s/1nesCkzoT4DBJlbt1fff9Q</a> 提取码: 0c9w 二、征求意见的范围项目周围影响范围内的单位和个人。 三、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建设单位:山西晋阳安顺北坪煤业有限公司联系人及联系电话:赵科长, 18739708967 四、环境影响评价编制单位的名称编制单位:山西鑫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联系人及联系电话:刘工, 18234117735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公众可通过信函、电子邮件、电话反馈等方式提出意见, 提交意见时应提供有效的联系方式, 以便我们及时向您反馈相关信息。 六、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公众如对本项目有环保方面的意见和建议, 可在本公示发布后10个工作日内, 通过电话、信函、电子邮件告知建设单位或环评单位。 山西晋阳安顺北坪煤业有限公司 2023年8月3日	山西八达煤业有限公司年产5万吨煤合金还原工序(一期2.5万吨)技术改造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公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及《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要求, 为使各社会团体及群众了解、参与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 对山西八达煤业有限公司年产5万吨煤合金还原工序(一期2.5万吨)技术改造建设项目进行公众参与公示, 现将有关内容公示如下, 欢迎任何单位或个人对本项目的环保问题提出宝贵意见和建议。 一、环境影响评价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环境影响评价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地址: <a href="https://pan.baidu.com/s/19sPlaaeMnpW30VnqLKYRJKw">https://pan.baidu.com/s/19sPlaaeMnpW30VnqLKYRJKw</a> 提取码: 1qcf 二、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环境影响评价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地址: <a href="https://pan.baidu.com/s/1Q-HOemPNxWsh-g">https://pan.baidu.com/s/1Q-HOemPNxWsh-g</a> 提取码: 9vy9 三、公众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公众可通过信函或电子邮件、电话、传真等方式向建设单位或环评单位提出意见和建议, 公众意见的涉及征地拆迁、房产、就业等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无关的咨询或诉求, 不属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的范围, 反馈途径如下: 建设单位:晋中市太谷区新兴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人:王磊 联系电话:18535089221 电子邮箱:1851994229@qq.com 地址:山西省晋中市太谷区胡村镇晋中市太谷区新兴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自公告之日起10个工作日。 公众意见接收邮箱: <a href="mailto:1851994229@qq.com">1851994229@qq.com</a> 晋中市太谷区新兴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8月4日	



官方微信



官方微博



官方微信入口



山西晚报客户端APP

### 3.2.3 张贴公告

2023年8月7日，建设单位在大气环境保护目标胡村庄村、胡村镇、董村、朝阳村、韩村、大威村、敦坊村张贴了公告，选取的地点合理，公示内容张贴在各村村委会或公告公示栏，便于公众知晓，张贴时间不少于10个工作日。

张贴照片如下：

#### 1、胡村庄村



## 2、胡村镇



### 3、董村



#### 4、朝阳村



### 5、韩村



### 6、大威村





### 3.2.4 其他

未采用其他方式进行公开

### 3.3 查阅情况

《晋中市太谷区新兴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8 万吨复合脱氧剂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开期间无个人或团体公众以来电或传真方式索取环境影响报告书纸质版全本。

###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没有公众提出意见。

## 4.报批前公示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关于发布《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配套文件的公告》（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年第 48 号）相关要求，现将拟报批的报告书全文和公众参与说明进行了公示。

### 4.1 公示内容

（1）《晋中市太谷区新兴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8 万吨复合脱氧剂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

（2）《晋中市太谷区新兴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8 万吨复合脱氧剂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3）网络链接

链接：[https://pan.baidu.com/s/1Kr\\_L0SLJ46hK-5T\\_Ozvnjw](https://pan.baidu.com/s/1Kr_L0SLJ46hK-5T_Ozvnjw)

提取码：wwq3

（4）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通过向指定邮箱发送电子邮件、电话、传真等方反馈与本项目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建议和意见。公众提出的涉及征地拆迁、财产、就业等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无关的意见或者诉求，不属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的内容。反馈途径如下：

建设单位：晋中市太谷区新兴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人：王总

联系电话：18635089221

电子邮箱：754413580@qq.com

地址：山西省晋中市太谷区胡村镇晋中市太谷区新兴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 4.2 公示方式

建设单位于 2023 年 12 月 21 日在太谷区政府门户网站上进行了公示，该网站为项目所在当地政府网站，便于公众知晓，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中通过网络平台公开的要求。

网络连接：

[http://www.taigu.gov.cn/zwgk/bmxxgkml/qtdwml/50jzsthjtgfj/fdzdgknrsthjgj/zcwjsthjgj/tzgg50jzsthjtgfj/content\\_15888](http://www.taigu.gov.cn/zwgk/bmxxgkml/qtdwml/50jzsthjtgfj/fdzdgknrsthjgj/zcwjsthjgj/tzgg50jzsthjtgfj/content_15888)

公示截图如下：

太谷区政府门户网站

# 政府信息公开

您的位置: 首页 > 政务公开 > 部门信息公开目录 > 晋中市生态环境局太谷分局 > 法定主动公开内容 > 政策文件 > 通知公告 > 详细内容

文件名称 索引号

请输入关键词 全文检索

信息公开指南

信息公开制度与保障

法定主动公开内容

- 机构职能
- 政策文件
  - 部门文件
  - 通知公告
- 工作动态
- 总结计划
- 权责清单
- 生态环境领域
- 行政执法公示

政府信息公开年报

依申请公开

索引号: 307021102000013000000/2023122100000281	发布机构:
生效日期: 2023-12-21	废止日期:
文号:	所属主题: 通知公告

## 《晋中市太谷区新兴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年产8万吨复合脱氧剂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报批前公示（第三次公示）

来源: 发布时间: 2023-12-21 浏览次数: 3次 【字体: 小大】

晋中市太谷区新兴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委托评价单位山西大生态环境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编制完成《晋中市太谷区新兴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年产8万吨复合脱氧剂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4号），《关于发布《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配套文件的公告》（生态环境部公告2018年第48号）相关要求，现将拟报批的报告书全文和公众参与说明进行公示。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位于晋中市太谷区胡村镇胡村正东道口，建设规模为年产8万吨复合脱氧剂。拟建项目占地面积7074.33m<sup>2</sup>，利用现有建筑物建设生产车间、成品库、铝灰渣库、备件库等主体工程，购置破碎机、球磨机、筛分机、储存料仓、水解设备、搅拌机、压球机、输送装置等设备，配套建设其他辅设施及环保措施。

### 二、公示内容

- 《晋中市太谷区新兴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年产8万吨复合脱氧剂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
- 《晋中市太谷区新兴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年产8万吨复合脱氧剂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 网络链接

链接: [https://pan.baidu.com/s/1Kr\\_L0SLJ46hK-5T\\_Ozvnjw](https://pan.baidu.com/s/1Kr_L0SLJ46hK-5T_Ozvnjw)

提取码: wwq3

### 三、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采取直接上门咨询、邮政信件、电话、电子邮件等形式陈述对拟建项目的意见和建议。公众提出的涉及征地拆迁、财产、就业等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无关的意见或者诉求，不属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的内容。

### 四、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 晋中市太谷区新兴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人: 王总

联系电话: 186\*\*\*\*\*9221

电子邮箱: 754413580@qq.com

地址: 晋中市太谷区胡村镇胡村正东道口

【打印正文】 【字体: 小大】

上一条: 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第83号）整改任务 验收公示 [ 2023-12-20 ]

下一条: 国务院“互联网+督查”平台公开征集阻碍民营经济发展壮大问题线索 [ 2023-07-31 ]

友情链接: 国务院部门网站 | 省内各级政府网站 | 晋中市直部门信息公开 | 晋中市各县市区网站

关于我们 联系我们 网站地图 版权申明 友情链接

太谷区人民政府主办 区直各部门协办

建议使用1920\*1080分辨率查看

晋公网安备 1407280200111号 网站标识码: 1407280009 晋ICP备11003835号-1

政府网站 投诉

## 5.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 5.1 公众座谈会、听证会、专家论证会等情况

本项目前期公众参与过程中个人对项目环境影响方面无反对及质疑意见，因此，建设单位未组织开展深度公众参与。

### 5.2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无

## 6.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 6.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报告书公示期间未通过来电、邮件等方式收到任何反馈意见。

### 6.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报告书公示期间未通过来电、邮件等方式收到任何反馈意见。

### 6.3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报告书公示期间未通过来电、邮件等方式收到任何反馈意见。

## 7.其他

公众参与网络公示信息照片、链接、网址均存档备查。

## 8.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办法》要求，在《晋中市太谷区新兴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8 万吨复合脱氧剂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并按照规定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公示期间未收到任何反馈意见。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晋中市太谷区新兴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8 万吨复合脱氧剂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本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晋中市太谷区新兴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承诺时间：2023 年 12 月 22 日